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46)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甯漢豪)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 (1) 地政總署去年共接獲關於住宅樓宇及工業樓宇違反指明用途的投訴數字，屬實個案數目及署方的跟進／執法行動分別為何？
- (2) 在發出的警告信中，有多少至今尚未獲遵從？至今仍未成功糾正的違規處所數目為何？
- (3) 去年於住宅樓宇及工業樓宇分別有多少違例個案因沒有遵從命令而被取締、註契或被查封？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8)

答覆：

2015年，地政總署接獲住宅樓宇及工業樓宇懷疑涉及違契用途的投訴數目、經確認違反契約並透過發出警告信採取執行契約條款行動的個案數目，以及因警告信未獲遵從而把警告信在土地註冊處註冊、重收物業／把物業轉歸政府的個案數目載列如下：

個案數目	住宅樓宇	工業樓宇
地政總署接獲懷疑涉及違契用途的投訴數目 <sup>(註)</sup>	250	964
年內發出警告信的經證實個案數目 <sup>(註)</sup>	30	172
年內把警告信在土地註冊處註冊的經證實個案數目 <sup>(註)</sup>	10	62
年內重收物業／把物業轉歸政府的經證實個案數目 <sup>(註)</sup>	0	4

註：年內處理的個案未必與該年接獲的投訴個案相同。

- 完 -